



關於台灣原住民族歲時祭儀的一些思考

台灣原住民族の年中行事についての一考察

Some Thoughts about Seasonal Rituals of Taiwanese Aborigines

文 | 潘英海 (暨南國際大學人類學研究所所長)

2011年2月底，原住民族委員會正式對外公告原住民各族歲時祭儀的國定假日。於同年3月1日教育部依據「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第4條規定，以臺人（二）字第1000030479號函正式行文各學校單位，台灣原住民學生得依其所屬族別的歲時祭儀日期放1天的「國定假日」。儘管有些族別的「國定假日」在日期上仍有爭議，台灣原住民族的歲時祭儀成為「國定假日」，成為台灣原住民族史上一件重要的事件。



年復一年的重複儀式行為，讓族群經驗得以累積並使之代代相傳。
(圖片提供：李台元)

歲時祭儀 儲存集體記憶的重複性儀式

其實，在主流的漢人社會中，一直都有關於文化節慶的國定假日。在尊重多元文化、尊重族群的今天，原住民族各族依照自己的慣習節慶選出1天為國定假日，是一件很自然的事。

歲時祭儀，毫無疑問，在本質上是一

種「儀式」。在漫長的歲月中，人類透過儀式的展演，「儲存」集體的知識、記憶與情感。人類生存的智慧結晶、歷史記憶、集體共識，常化約成象徵性的符號、物件、行為，在儀式過程中「重複」演出。

簡單而言，歲時祭儀做為一種文化節慶，年復一年地「重複」演出，是人類社會的一個重要特質，包括：所展演的儀式性行為、儀式中所說的話、儀式中所表達的思想、儀式中所感染的情感。文化節慶中的象徵性體系，藉著不斷地重複，如同文字的書寫，建構起意義的體系。此種意義體系，套用人類學者葛茲（C. Geertz），是一種公共性的（public）意義體系，並建立在社會性對話（social discourse）的基礎上展開。

在文化節慶展演的過程中，該族群參與其中的個人得以相互了解，產生相互溝通的基礎。同時，人類藉著不斷重複的行為建構集體性的共識與社會性的記憶，人類的經驗得以累積並使之代代相傳，因而有了相互所屬的認同與歸屬。文化節慶的每一次演出就是對該族群文化的一次書寫，每一次的書寫就是對該族群文化的一次解讀與理解，而每一次透過儀式書寫的理解，就是再一次對該族群文化的體現。歲時祭儀，正是這種文化書寫與體現的過程。

歲時祭儀的社會化與濡化功能

眾所周知，社會是由個人組合而成的集體。一個社會的大小，可以從面對面的人群，到想像中的社群。前者可以是一個家庭、一個社團、一個部落、一個社區，後者可以是一個傳統的王朝、現代的國家、跨國的企業組織，甚至方興未艾、無遠弗至的網路社會。

一個社會的組成與維持，不論是從美國社會學家Talcott Parsons所強調的以個人行動為主軸所展衍出來的互動性連結，或是英國社會人類學家Alfred Recliff Brown所認為的結構性功能，或是法國人類學/社會學家Émile Durkheim所主張的集體性公識，或是美國國際研究學家Benedict Anderson所謂的想像社群，都無法迴避的一個重要議題，那就是，社會是如何有可能深植於人心；或者換句通俗的話說，社會是如何有可能烙印在我們的心中。「儀式」，即是此關鍵之匙，儀式具有凝聚人群的功能，是一種社會組織，也是一種集體行動。透過儀式性的凝聚力量，形塑一個族群的自我認同。

台灣原住民族歷經漫長的歲月處於部落社會的狀態。部落社會除了大分散、小聚落的特色之外，每個民族都各自擁有獨特的年度祭儀，一方面敬天祭祖調節歲時運行，一方面凝聚整個社會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在台灣原住民的歲時祭儀中，大家耳熟能詳、常被津津樂道的例如：西拉雅族的「夜祭」、邵族的「大過年」、卑南族的「猴祭」、排灣族的「五年祭」、賽夏族的「矮靈祭」、阿美族的「豐年祭」等等皆具有社會性的功能。要之，這些祭儀的展演具有極強的渲染力與滲透力，不僅只是因為唱歌跳舞與眾同樂的氛圍，更是一種個人「社會化」的體驗歷程。

另外，從文化意涵的角度而言，台灣原住民族的歲時祭儀一方面具有「濡化」



的功能。參與其中的個人，不知不覺中習得一個族群或社會的人際規範、價值觀、宇宙觀等等，並透過歲時祭儀的參與體驗使之代代相傳。

歲時祭儀有變化 文化才有生機

儘管台灣原住民族的歲時祭儀具有上開揭櫫的社會功能與文化意涵，然而自1970年代台灣經濟的快速成長，不但帶動城鄉之間人口的流動，也同時影響部落人口轉向都會地區流動。目前台灣各都會地區都有原住民人口，根據行政院原民會的統計，有超過一半以上的原住民居住在都市地區，形成所謂的「都市原住民」。

有幸地，1980年代中以來原住民族運動，帶動原住民族的自覺意識，各個原住民族紛紛意識到保存固有文化傳統的重要性。而1990年代以降的重點部落營造、文化觀光政策的推動，一方面讓國家與外來社會進入部落，另一方面也帶動部落菁英回流部落，文化的斷裂與文化的傳承形成一種拉鋸的局面。

如果我們將一個文化視為有機體，歲時祭儀就是這個有機體的核心。歲時祭儀會隨著環境的變化、時局的更迭、人們詮釋體系的轉化而有所變更。歲時祭儀有些部分會消失、有些部分會改變、有些部分會創新，而其所屬的文化體也會跟著變動，甚至斷裂。

根據筆者的觀察，文化創新性來自一個斷裂的過程，各個原住民族的「文化傳

統」原本並非依賴文字的記錄，而是依靠族人對文化的想像與詮釋產生。這種文化想像並非隨意產生的，反而是建立在一種不可言喻的文化邏輯與文化理解上，也就是文化的詮釋。換言之，文化的創新並不是建立在既存的「傳統文化」，而是建立在「文化傳統」的潛藏之可塑性。借用美國著名的語言學家Noam Chomsky的概念，語言的產生是建立在潛藏的語言能力（competence），而非既存的語言表現（performance）。就此而言，「傳統文化」指的是既存的文化表現，「文化傳統」則是潛藏的文化創新與可塑性（文化潛能）。

綜合言之，沒有變化的歲時祭儀是死的歲時祭儀，有變化的歲時祭儀代表一個族群的文化生機。問題是：哪些部分該保存、傳承？哪些部分該斷裂、消逝？文化傳承與斷裂的標準又在哪裡？這些都是值得我們思索的問題。◆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在2010-2011年執行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畫中，特別編列預算進行台灣原住民族有關傳統歲時儀式之資料蒐集及實地研究。《台灣原住民族歲時祭儀》由潘英海主編，分為上、下兩冊，預計於2012上半年度出版。上冊收錄布農族（海樹兒·戛刺拉非）、鄒族（林耀同）、噶瑪蘭族（劉壁榛）、卑南族（明立國）、撒奇萊雅族（黃宣衛）、賽夏族（潘秋榮）、邵族（簡史朗）；下冊收錄泰雅族（陳香英）、太魯閣族（邱韻芳）、賽德克族（伊婉·貝林）、阿美族（穀粟·暮朗）、排灣族（譚昌國）、魯凱族（賴啓源）、雅美族（謝永泉）。括號中為各族歲時祭儀的撰稿者，都是了解該族歲時祭儀的族人與學者。（台灣原住民族數位典藏：<http://portal.tacp.gov.tw/>）

